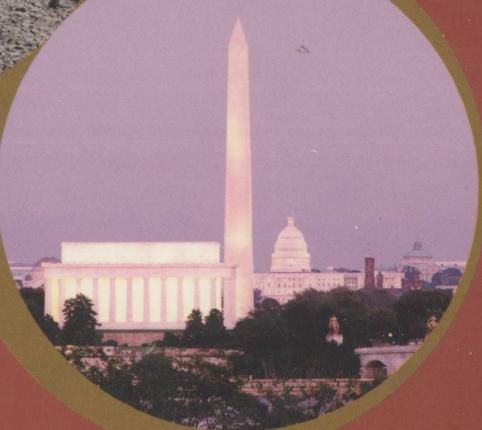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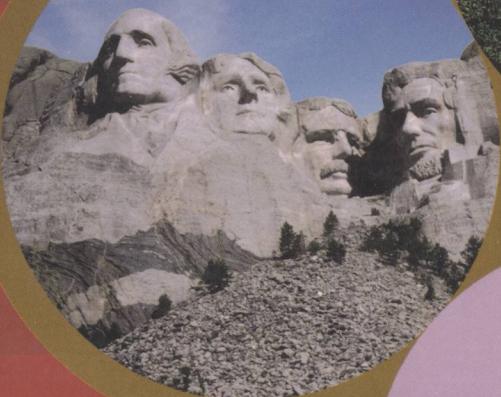


美国总统档案

富兰克林·罗斯福



7.120.4
00504
=2:9

九州图书出版社

三 录

第三十二任：富兰克林·罗斯福

第一章 青少年时代	(5)
赫德逊河畔的望族	(5)
海德公园的童年	(10)
哈佛攻读	(22)
韬光养晦的六年	(32)
第二章 从政生涯	(35)
奥尔巴尼的从政训练	(35)
助理海军部长	(41)
一战时的瑰丽大梦	(47)
祸从天降	(59)
帮人竞选副总统 候选人失败	(65)
0.5%的州长	(67)
蜚声纽约州	(70)
第三章 竞选角逐	(81)
应运而起	(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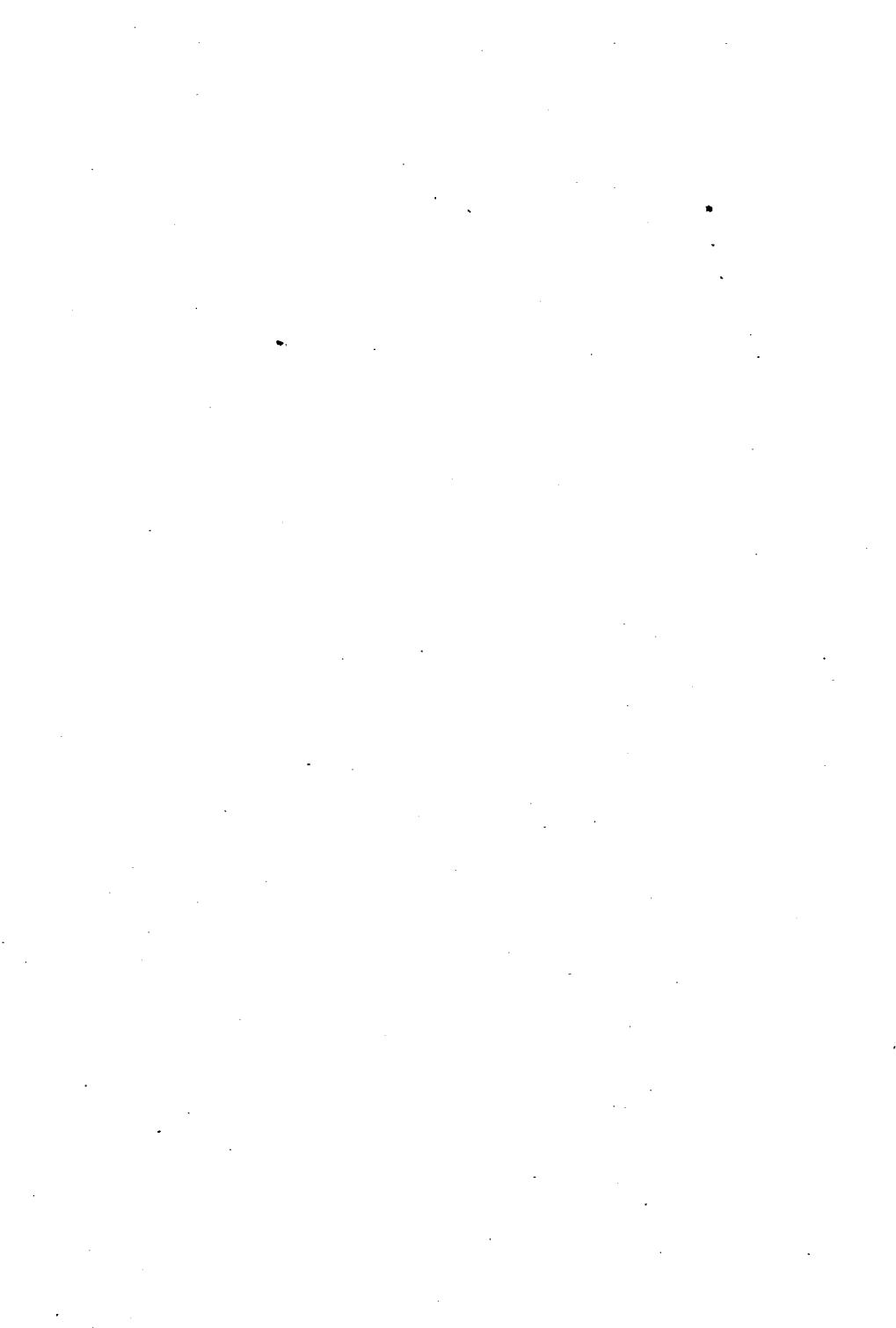
扬长击短 首选成功	(90)
政绩辉煌 连选连任	(95)
不愿回首的第三次竞选	(99)
拼命三郎 四届连任	(113)
第四章 治世方略	(119)
标新立异 实施“新政”	(119)
第二个百日新政	(135)
推行大海军主义 纠制海权	(159)
租借法案 救邻自救	(160)
战时体制	(165)
第五章 二战“三巨头”之一	(180)
巧妙周旋	(180)
纵横捭阖 左右逢源	(184)
运筹帷幄 弥合分歧	(200)
战后和平的缔造者	(208)
第六章 鞠躬尽瘁 死而后已	(219)
第七章 情感世界	(226)
夫人小传	(226)
罗斯福流泪了	(228)
罗斯福和他的情人	(230)
第八章 珍闻轶事	(234)
萨克斯说服罗斯福制造原子弹	(234)
平息巴鲁赫的怒火	(235)
讽刺大企业主	(238)

不怕遭受攻击.....	(239)
乐为下层百姓办事.....	(241)
和斯大林打交道.....	(241)
一字之误.....	(243)
不容疏忽.....	(243)
总统和新闻记者.....	(244)
集邮 80 万枚的总统	(245)
第九章 总统文库	(247)
我保证要实施新政.....	(247)
首次就职演说.....	(258)
第二次就职演说.....	(264)
第三次就职演说.....	(270)
第四次就职演说.....	(275)
一个遗臭万年的日子.....	(278)
四大自由.....	(279)
第十章 评述录要	(286)
哈默眼里的罗斯福.....	(286)
各国对罗斯福的评价.....	(292)
附录：罗斯福年表.....	(298)

第三十二任

鞠躬尽瘁 死而后已——
美国历史上唯一一位
连任四届的总统

富兰克林·罗斯福



富兰克林·罗斯福

Franklin Delano Roosevelt

生卒：1882.11.30—1945.4.12

任期：1933.3.4—1945.4.12

出身：资本家

学历：研究生（哈佛，法律）

职业：律师

党派：民主党

宗教：圣公会

职务：纽约州州长

夫人：埃莉诺·罗斯福

子女：4子

名言：唯一阻碍着我们实现明天的就是对今天的疑虑。让我们怀着坚强而积极的信心奋勇前进吧。

普天之下，人人都有言论自由；普天之下，人人都有以各自的方式信仰上帝的自由；普天之下，人人都有免于匮乏的自由；普天之下，人人都有免于恐惧的自由。

富兰克林·德拉诺·罗斯福，这位在知天命之年首次当选总统，以“新政”解除国内经济危机，并唯一连任四届的美国总统

统，虽然没有在正规部队任职的经历，但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作为美国武装力量总司令、战时总指挥，领导美国军队作战，为反法西斯战争的胜利作出了巨大的贡献，被历史学家评为美国历史上五位“伟大”总统之一。富兰克林·德拉诺·罗斯福这个名字，不仅以最高频率出现在美国各种报刊和图书之中，而且为后人所永远铭记。

第一章 青少年时代

把远房堂兄西奥多·罗斯福作为自己的榜样，富兰克林·罗斯福已经不知不觉地迈开了自己走向远大目标的第一步。

□赫德逊河畔的望族

纽约州赫德逊河河谷，土地肥沃、林木繁茂、交通便利，在距纽约市区约 100 英里处的河谷东岸，有一大片山岭逶迤的高地。高地的一个小山丘上坐落着一幢气势不凡的宽敞楼房，这就是海德公园村罗斯福家族的宅第。1882 年 1 月 30 日，富兰克林·德拉诺·罗斯福出生于此。他就是后来美国的第 32 任总统。

赫德逊河是 17 世纪初以其发现者、英国航海探险家亨利·赫德逊而命名的河流。它的源头可上溯到毗邻加拿大的纽约州北端，全长近 500 英里，在流经奥尔巴尼后蜿蜒南下，纵贯纽约市区，注入大西洋。17 世纪初，荷兰移民纷纷沿着赫德逊河在河谷两岸定居，建立了新尼德兰殖民地。大约在 1643 年前后，有一位叫克拉斯·马腾森·范·罗森菲尔德的荷兰人随着移民潮在新阿姆斯丹（今纽约市）登陆，然后在附近定居下来。

随着岁月的漂洗，故乡荷兰那个濒海的罗森菲尔德小村已逐渐褪色为移民者脑海中模糊的回忆。罗森菲尔德这个荷兰发音的

姓氏也在北美这个移民大熔炉中逐渐变成了罗斯福。克拉斯的儿子尼克拉斯生有两个儿子。长子约翰尼斯（1689—？）即罗斯福家族的第一支系的始祖，世居纽约奥伊斯特湾，这一支系的第6代子孙出了西奥多·罗斯福（1858—1919），即美国第26任总统。次子雅各布斯（1692—1776）即罗斯福家族第二支系的始祖，后来定居海德公园村。富兰克林·德拉诺·罗斯福是这一支系的第6代子孙。

雅各布斯这一支系的长子一直沿用艾萨克—詹姆斯—艾萨克—詹姆斯的交替命名法。雅各布斯的儿子艾萨克（1726—1794）头脑灵活，精明能干，因婚姻关系跻身于赫德逊河河谷上流社会的一员。他在纽约及西印度群岛一带经营糖业，并对宗主国——英国的北美殖民地的歧视性贸易法规具有切肤之痛。为了生存和发展，同英法厂商进行了多年的斗争。北美独立战争爆发后，艾萨克成了一名积极支持革命者的进步爱国分子。他以北部联邦同盟盟员的身份被选入纽约州首届参议院，参加起草了纽约州第一部宪法，并在汉密尔顿的领导下，投票修改新联邦宪法。逝世前，他还担任着纽约第一银行的董事长。

艾萨克的儿子詹姆斯·罗斯福（1760—1847），也以北部联邦同盟盟员的身份进入纽约州议会，当了一届众议员。他在普林斯顿一带经营制糖业和银行，同时兼营牧马业。他还在赫德逊河河谷大做土地投机生意。他的儿子艾萨克·罗斯福第二（1790—1863）即富兰克林的祖父，生性淡泊、与世无争，曾在普林斯顿大学攻读医学和植物学。他毕业后醉心于植物学和养殖，成了达切斯县一名优裕而悠闲的乡绅。在南北战争前夕，年近古稀的艾

萨克成为废奴运动的支持者，他的住所一度成为南方黑奴逃往加拿大的“地下铁路”交通站。

艾萨克·罗斯福第二的儿子詹姆斯·罗斯福（1828—1900）即富兰克林的父亲，1828年出生于海德公园。1847年毕业于联邦学院。他青年时代思想激进，是个富于朝气，崇尚自由的浪漫主义者。1848年，20岁的詹姆斯去欧洲旅行，正值加里波第的“红衫军”为意大利摆脱奥地利的控制而苦斗之时，他义无反顾地加入了同情弱者和正义者的行列，在“红衫军”中干了一个月。他回国后即进入哈佛大学，并于1852年在哈佛法学院完成了学业。翌年，他同丽贝卡·豪兰结婚。一年后儿子降临，夫妇俩决定打破罗斯福家族惯用的交替命名法，给儿子起名罗西·罗斯福。詹姆斯从父辈那里继承了一笔数目可观的遗产，还在赫德逊河流域拥有大约200公顷的土地。他平易近人，热爱生活，钟情于充满田园风光的乡绅生活。但他并没有整日沉溺于海德公园的天伦之乐中，大部分时间里他都是在纽约市区从事他的工商业活动。

生性豪爽、具有浪漫气质的詹姆斯·罗斯福似乎一生都醉心于做大生意。他主要投资经营煤矿业和运输业，担任了德拉韦尔——赫德逊运河的副董事长和几家较小的运输公司的董事长。他把从事运输业所获的大部分收益用于投资经营无烟煤的开采，结果在1873年的经济危机中，这个几乎垄断着沥青矿开采的巨大烟煤联合企业濒于破产，詹姆斯和他的伙伴们被愤怒的股东赶出了经理室，从此失去了对公司的控制权。他和伙伴们还准备建立一个控股公司，把南方的铁路网络全部垄断起来，这一冒险事业

又因周期性的经济萧条而告吹。接二连三的受挫并没有使他们气馁，他们开始策划更大的生意。他于 1887 年成立了尼加拉瓜海洋运河公司，计划开凿一条横贯尼加拉瓜的大运河。詹姆斯担任了该公司的经理，作为一名民主党人，他曾资助过克利夫兰的再度竞选，两人私交不错。他设法让克利夫兰总统批准了合股经营法案，随即筹集了 600 万美元资本投入初期营运，但 1893 年的大萧条又一次冲垮了公司。即令如此，詹姆斯也没有让外面世界的纷扰殃及海德公园平静的家庭生活，他总是以惊人的意志力将自己的生活分成内外两个似乎永不相交的世界。

1876 年丽贝卡·豪兰去世，詹姆斯异常伤心。从此，海德公园的美丽夜晚不免显得有些冷清、单调。好在詹姆斯生性乐观，热爱生活。儿子罗西于次年以优异的成绩毕业于哥伦比亚法学院，随后又娶了艾斯特夫人的女儿海伦·艾斯特为妻。罗西为人随和，聪敏机智，又有外交才能，发展前途不可限量。詹姆斯看在眼里，喜在心里。他善于自我调节，过着平静而有趣的生活。

1880 年春，詹姆斯在奥伊斯特湾支系老西奥多·罗斯福（西奥多总统的父亲）家中一个小型晚宴上遇见了美丽修长的萨拉·德拉诺。机智风趣、温文尔雅、健康且显年轻的詹姆斯立即博得了萨拉小姐的欢心。两人几乎是一见钟情。詹姆斯不失时机地果断向她求婚，果然如愿以偿。1883 年 10 月，两人在萨拉·德拉诺的家园阿尔戈纳克——一个与海德公园隔河相望、两地相距仅 20 英里的庄园举行的婚礼。在经历了几个月风光旖旎的欧陆之旅后，两人回到了海德公园舒适的家。萨拉带来了 100 多万美元的嫁妆。这一年詹姆斯 52 岁，萨拉 26 岁，正好与罗西同年。

萨拉·德拉诺与詹姆斯·罗斯福算起来还是第 6 代的表亲。德拉诺家族的成员常常喜欢把他们的家世一直追溯到征服者威廉(一世)和一位格兰特总统任内的内阁部长那里，他们以作为 1162 年抵达普利茅斯的菲利普·德·拉诺依的后代而自豪。德拉诺家族的人很少涉足政界，他们大多是生活优裕的商人、船主、企业家或乡绅。萨拉的父亲沃伦·德拉诺年轻时常在中国南部沿海一带做生意。他在经营对华贸易中赚了不少钱，1857 年经济危机使他亏蚀了大部分财产，于是沃伦又到中国去挽回损失。他先做鸦片生意，后做茶叶生意，不久即发了大财。然后他决定把全家带到中国去。德拉诺一家在经过了四个月的海上航行之后，到达香港，住在一个与外界隔绝的叫做“玫瑰山”的庄园中。沃伦不让孩子学中国语言，萨拉和兄妹们只乘船到过广州。1942 年开罗会议期间，罗斯福对史迪威等人谈到他同中国的渊源时说道：“我个人同中国也有瓜葛，我的外公到过那里。1829 年他到过汕头、广州，甚至还去过汉口。他生意兴隆，赚了 100 多万美元。回国后他用这笔钱投资修筑西部铁路，可是在随后的 8 年中全赔光了。1856 年他又一次去中国，在整个南北战争期间他都呆在那里，于是又赚了百万美元。当时美国正在打内战，医院急需鸦片。……哈哈。”罗斯福在这里只谈对华贸易，而对外公的鸦片生意讳莫若深。沃伦和家人在香港只住了两年，就带着妻子、几个孩子和赚足的钱财回到美国，定居在赫德逊河西岸的庄园，成为这一带知名的上流社会家族。萨拉·德拉诺自幼生活在优雅舒适的环境中，受到了良好的学校教育。她雍容华贵、落落大方，十分熟悉美国上流社会的生活。

在婚后的第3年，确切的说，在1882年1月30日上午8时3刻，詹姆斯和萨拉的爱情结晶降临了。临产时母子均险遭不测。波基普西市的爱德华·帕克医生给萨拉施用了过量的氯仿麻醉，萨拉不省人事，婴儿生下因昏迷过度而脸色发青，连打几个臀部都没有哭声，帕克医生只得用人工呼吸，方使婴儿苏醒过来。詹姆斯在当晚的日记中记道：“我的萨拉生下一个胖胖的男孩，非常可爱，体重10磅，不算衣服。”

詹姆斯和萨拉为儿子的取名争执不下。父亲给他取名艾萨克，母亲坚决反对，要取名为沃伦，只因他哥哥刚刚失去一个叫这个名字的幼儿。直到7周后，婴儿在海德公园村的小教堂洗礼时，才被命名为富兰克林·德拉诺·罗斯福。这与他的一个舅舅富兰克林·休斯·德拉诺同名。

□海德公园的童年

对于年幼的富兰克林来说，这幢舒适的住宅和海德公园就是他的整个世界：共有三层的住宅楼宽敞明亮，四周环绕着优质护墙板和狭长的阳台，房顶上有一个可以眺望大海的平台，楼房正面配有一条长长的带扶手栏杆的门廊，正对着大门的马路西边伫立着一排排爬满长青藤的高大石柱。围绕着整幢楼房的是修剪整齐的花坛、草坪和各种高大的树木，有杉树、榆树、槭树、栗子树、水青冈树等。楼房右边有一个暖房和被高大的铁杉树密密地围了起来的玫瑰园，左边有冰窖、谷仓、厩棚、葡萄园。小富兰克林的活动室设在三楼，透过百叶窗可以看见如茵的青草漫过远

处低缓的山岗，成群的牛羊，以及詹姆斯亲自培育出来的良种马正缓步在草地和树丛间，稍远处是一片片翻耕的田地和整齐的牧场。小富兰克林常被抱上楼顶平台乘凉。从这里放眼望去，赫德逊河的美丽景致一览无余。平静的水面上白帆点点，更远处是湛蓝的大海。

整个赫德逊河谷肥沃的土地只归纽约州十几家名门望族拥有。罗斯福家的邻居大多是实业界的头面人物，范德比尔特、罗杰斯、艾斯特、奥格顿就住在附近。小富兰克林常和这几家的孩子们嬉戏玩耍。同父异母的罗西大哥大他 28 岁，常给予他父亲般的呵护，他不久就去了维也纳大使馆任一等秘书，圆了他的外交家之梦。他的儿子塔迪比富兰克林大两岁。楼房和庄园里还住有家庭教师、厨师、保姆、女仆、车夫、马僮、雇工，出入他家的大都是同罗斯福家族和德拉诺家族关系密切的人。丽贝卡去世后一度冷清的海德公园又开始热闹起来，富兰克林从小就没有感到过孤单。

萨拉在富兰克林出世后不久就开始记日记，20 年来从未停止。儿子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都会毫无纰漏地记录在案，甚至儿子穿过的衬衣、鞋子、小袜子，以及稍大些时的信件、考试卷，都给她整整齐齐地保存了下来。今天，人们正是通过这厚厚十几本密密麻麻的日记和一大摞早年的信件，才得以更为清晰地看到罗斯福早年的生活情景。

小富兰克林长着碧蓝的大眼睛，鼻梁挺拔端正，一头金色的卷发，穿着德拉诺家族沿袭下来的苏格兰式横褶短裙和黑天鹅绒童装，显得英俊、神气，很招人喜爱。“我的儿子是德拉诺家族

的人，根本不是罗斯福家族的人。”萨拉经常自豪地对人这样说。富兰克林2岁半时，有一天，一家围在餐桌边吃饭，他把盛牛奶的玻璃瓶边沿咬掉了一大块，萨拉立即将他推出餐厅，从他嘴里掏出碎玻璃片，并严厉地教训了他一通。“当我觉得他已经认错了才让他回到餐桌上。可是一会儿，他又拿起刚换上来的高脚玻璃杯，闪着调皮的目光假装再去咬它。‘富兰克林！你的顺从哪里去了？’富兰克林庄严地答道：‘我的顺从已经上楼去了。’”

年幼的富兰克林眼中的父亲和蔼可亲，宛如一个知心的导师和游伴，对他提出的各种稀奇古怪的问题简直无所不知。他举止文雅，留着满脸络腮胡子，穿着带马刺的鞋子，头戴圆顶硬礼帽，手拿短柄马鞭，并且手头总有500美金。这一切都对儿子产生了极大的吸引力，所以他总爱找爸爸玩。在整个童年时代，罗斯福同父母呆在一起的时间要大多于同周围孩子们玩的时间。一到夏天，他就随着父亲巡视庄园、骑马、骑自行车、打猎，在赫德逊河边钓鱼、游泳、划船，每天步行到村口取回邮件，那里除了近期报纸外，还有他爱看的儿童画册和画报。

他喜欢从楼房前的斜坡向下滑着玩，带着弓箭在树林间漫游，去草地和丛林间摘草莓。入冬，他和伙伴们跑到赫德逊河畔去观看大人们把大块大块的冰从河里拉上岸来，然后一路吆喝着运回自家的冰窖。他喜欢穿着簇新的雪鞋和父亲去河面上溜冰、划冰船、滑雪橇。有一只雪橇据说还是当年俄国人专为拿破仑第三制作的，詹姆斯在1861年从巴黎购买后运回美国。

富兰克林从小就喜爱动物，在节日和他生日里，他收到父母送给他的礼物：苏格兰小矮马和良种猎狗。父母在他高兴之余告

诉他，这些动物今后将完全由他自己照管，包括喂养矮马。他拿着父亲送给他的小口径猎枪捕鸟，并恪守诺言，对赫德逊河流域特有的鸟类每种只捕一只。如此坚持不懈的努力，不仅使他很快成为一名优秀的小射手，也使他收藏的300余种达切斯县的鸟类标本迄今仍属于最丰富之列。可见，罗斯福从小就是一个肯下功夫的收藏家。鸟类标本、邮票、航船模型和植物标本使他乐此不疲，并皆有所成。他从这些爱好中获得了无法替代的乐趣和宝贵的知识。而对大海、船舶和海上航行的热爱，则成了他一生难得的情结。

童年的罗斯福在生活中受到了严格而又充满爱抚的教导和训练。他到5岁时才开始自己穿衣服。9岁时才被允许自己洗澡。他每天都要花一定时间来完成父母为他制定的各项训练计划。萨拉在日记中写道：“我们并不让孩子做大量没必要做的事，虽说那些于他有益的规定必须严格遵守。我们从不仅仅是为了严厉而严厉，实际上，我们暗中也感到骄傲，因为富兰克林似乎天生就不需要那样的约束。”詹姆斯夫妇从小就为儿子的成长规划了一个并不富于弹性的框架，好在他们并没有刻板地强迫儿子接受这种塑造。父亲有意识地要将他培养成一名十足海德公园气派的美国绅士。母亲更溺爱儿子一些，似乎一心想儿子永远和自己依偎在海德公园这个宁静、安全、没有险恶挑战的世外桃源中。他小心谨慎地尽量不让儿子感知到这个世界上那些层出不穷的忧愁、苦难及其他令人震惊的消息。他们似乎并没有刻意培养他的意志力和独立性格。詹姆斯深信，只要让富兰克林的脑海里时刻充满着美好的事物，心灵中不期而至的高尚境界就能自觉地抵御粗